玉溪市江川区自然资源局

2023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

二、立项依据

《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玉溪市地质灾害监测员管理办法的通知》（玉政办发〔2014〕160号）、《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云南省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实施意见》（玉政办发〔2012〕122号）、江川区委常委会议纪要第9期（三届10次）。

1. 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自然资源局

1. 项目基本概况

开展江川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五、项目实施内容

（一）开展全区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工作;

（二）建立6个乡镇自然资源管理所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工作开展情况考核机制;

（三）开展小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绩效事前评估;

（四）完成其他地质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五）对各乡镇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开展情况检查(汛前、汛中、汛后各检查不少于1次)。

六、资金安排情况

本项目资金安排92.00万元。

（一）开展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合计332,000.00元，分别为：

1.地质灾害宣传培训经费：22,000.00元（区级2次10,000.00元，乡镇（街道）6次/2,000.00元）；

2.地质灾害应急演练：87,000.00元（每个地质灾害点一次/3,000.00元，29个点）；

3.地质灾害应急处置50,000.00元；

4.监测人员补助经费28,000.00元（58名监测员，纳入补助56名，500.00元/人）；

5.地质灾害隐患点警示牌、标识牌、警报器设置配备18,000.00元；

6.监测、巡查、应急调查人员物资配备52,000.00元（雨衣、雨鞋、手电、卷尺400.00元/人，人员130人）；

7.科技支撑服务费60,000.00元；

8.气象监测预警服务费15,000.00元。

（二）小型地质灾害治理项目3个，合计588,000.00元，分别为：

1.江城镇云岩村委会西山一组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80,000.00元；

2.江城镇云岩村委会云岩寺小组村后不稳定斜坡、山体垮塌地质灾害应急抢险工程118,000.00元；

3.安化彝族乡早谷田村委小石洞河村地质灾害治理工程390,000.00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地质灾害群策群防工作经费汛期前拨付至乡镇（5月15日前），三个小型工程治理项目于2021年9月30日前完成项目建设，11月30日前完成市级验收工作。待项目验收后拨付所有结余资金。

八、项目实施成效

加强对重点危险区域和主要地质灾害（隐患）点的监测预警，健全和完善群测群防网络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了地质灾害预报成功率，加大了山区农村地质灾害防治知识的宣传普及，提高了全民防灾、避灾和减灾意识，最大限度地减少和避免人员的伤亡和财产的损失，切实解决了受灾群众的实际困难。

玉溪市江川区自然资源局

2023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1. 项目名称

不动产登记信息运行维护服务（非税安排）补助资金

二、立项依据

玉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0年第5次局务会议纪要、玉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0年第10次党组会会议纪要、政府采购实施计划(采购单位)编报表、政府采购方式变更意见表（主管预算单位）、云南省政府采购方式变更审批表、中标通知书（项目编号：云通招YX-2020-22）、玉溪市本级及各县（市区）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2020-2022年运行维护服务项目费用分配明细表、关于玉溪市本级及各县（市区）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2020-2022年运行维护服务项目招标结果的通知、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运维费催款函。

1. 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自然资源局

1. 项目基本概况

 自2016年不动产登记中心成立以来，每年都需要投入一定的资金进行信息维护及平台建设。

1. 项目实施内容

完成江川区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系统（含不动产登记信息系统、权籍管理系统、数据接入与上报系统、协同共享系统、查询共享系统、社会公众查询系统）的运行维护、本地化升级改造以及新增功能的上线使用和维护；为“互联网+不动产抵押登记”和“一窗受理、并行办理”工作开展提供必要的技术保障。

1. 资金安排情况

本年度预算安排272,220.00元。

**七、项目实施**

江川区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2020-2022年运行维护服务费，由市局统一招标，费用各县区自行承担。按2020年至2022年信息平台运维合同每年应支付90,740.00元，2020-2022年合计272,220.00元。

**八、项目实施成效**

为不动产登记信息接入、上报、统计和不动产登记数据梳理、提取、导出等工作开展提供必要的技术保障；为政务服务数据共享工作开展提供必要的技术保障，按需求对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进行升级和数据推送、检验日常运行维护、数据库管理维护、数据接入上报、日常数据提取、协助解决本地化业务需求、协助开展信息协同共享工作、协助开展其它不动产临时工作等。

玉溪市江川区自然资源局

2023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1. 项目名称

 临时人员工资(非税安排)补助经费

1. 立项依据

临时人员工资12月份工资花名册、玉溪市江川区自然资源局2023年聘请临时人员工资测算表。

1. 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自然资源局

1. 项目基本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及云南省的有关规定，由玉溪市江川区自然资源局与聘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招聘的临时人员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矿产资源管理、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工作，不但提高工作效率，而且增加就业岗位。工资支付实行按月发放（非税安排）。

1. 项目实施内容

（一）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二）做好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矿产资源管理等工作;

（三）做好其他安排的工作。

1. 资金安排情况

资金安排57.00万元。

1. 项目实施计划

1.发挥各自工作特长，进行有效安排工作岗位；

2.根据工作需要，进行人员抽调及岗位调整。

 八、项目实施成效

做好人员的管理及工作安排，提高工作效率。

玉溪市江川区自然资源局

2023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1.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采购（非税安排）补助经费

二、立项依据

办公设备采购计划表

三、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自然资源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用于本单位工作办公。

五、项目实施内容

我单位工作设备趋于老化，需要进行办公设备的更新及更换。

六、资金安排情况

本年资金安排20.50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办公设备的使用状况，分批分次进行采购、更换。

八、项目实施成效

保证工作质量，提高工作效率。

玉溪市江川区自然资源局

2023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1. 项目名称

安保服务（非税安排）补助资金

1. 立项依据

保安服务合同1

1. 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自然资源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做好本单位安保服务，完成门岗值守，形象执勤。对出入办事车辆进行礼貌指引、规范停放；负责公院内夜间值守及适时巡逻，有效保护职工财产安全按照合同，防止治安刑事案件的发生。

五、项目实施内容

（一）做好安保服务，完成门岗值守；

（二）做好出入车辆指引、规范停放工作；

（三）做好来人来访的登记工作；

六、资金安排情况

资金安排7.69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一）于2023年6月底以前支付一半；

（二）于2023年12月底前支付另一半。

八、项目实施成效

保障单位工作人员及财产安全，防止治安刑事案件的发生。

玉溪市江川区自然资源局

2023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江川区雄关4个村土地整治项目（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

二、立项依据

 《玉溪市国土资源局关于玉溪市江川区雄关乡雄关等2个村土地整治项目人库的通知》（玉国土资发〔2018〕182号）、《玉溪市国土资源局关于2017年度第一批县级投资土地整治项目入库的通知》（玉国土资发〔2017〕161号）。

三、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江川区自然资源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玉溪市江川区雄关乡雄关等2个村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规模：165.3800公顷，新增耕地：6.8711公顷，新增耕地率4.15%，完成土地平整面积142.3012公顷。玉溪市江川区雄关乡下营等2个村土地整治(提质改造)项目建设规模459.9936公顷，新增耕地12.5929公顷，新增耕地率2.74%，完成土地平整面积266.8325公顷。

五、项目实施内容

一是土地平整工程；

二是灌溉与排水工程;

三是田间道路工程;

 四是其他工程。

六、资金安排情况

资金安排196.78万元，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合理安排支付。

七、项目实施计划

开展新增耕地核查认定工作。

1. 项目实施成效

项目实施后，耕地的数量增加，耕地质量等别有所提高，提高了土地的经济效益；尤其是灌溉保值率的改善，使项目区旱涝灾率大大减少，显著提高了项目区耕地的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确保了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农村稳定。